



**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**

**HENDERSON LAND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**

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

(股份代號：12)

## 人權及平等就業機會政策

### 目的

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(「本公司」)及其附屬公司(統稱「本集團」)致力尊重及提倡不受騷擾及歧視影響之平等機會。本政策旨在提倡人權原則及為本集團定立框架，於工作場所內維護公平機會之原則，並符合相關法例要求。

### 僱用之公平機會

就職員之招聘、升遷及退休而言，本集團須遵守所有與平等機會有關之法例要求，並禁止於聘用活動中採取下述之非法歧視行為。根據反歧視法例，該等行為屬違法。本集團將迅速處理有關歧視投訴，並在適當時採取補救措施。根據《性別歧視條例》(第 480 章)、《殘疾歧視條例》(第 487 章)、《家庭崗位歧視條例》(第 527 章)及《種族歧視條例》(第 602 章)，以下行為屬不合法：

- (a) 性別歧視
- (b) 婚姻狀況歧視
- (c) 懷孕歧視
- (d) 殘疾歧視、騷擾及中傷
- (e) 家庭崗位歧視
- (f) 種族歧視、騷擾及中傷

### 非法勞工及人口販運

本集團禁止在營運及供應鏈的合約業務活動中，僱用任何形式的非法及強迫勞工，包括童工、非法移民、契約勞工，以及進行任何形式的人口販運活動。本集團充分尊重所有規定最低就業年齡的適用法例，以支持全球有效廢除童工。

## **風險監察**

本公司會監察因業務活動、與供應鏈夥伴的關係和其他持份者的關係，所產生的人權影響。

採用「自下而上」的操作流程，本集團之各部門負責識別自身的人權風險因素，並設計、實施及監察相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。流程包括由稽核部每年檢討風險登記冊所列明重大風險細節，包括人權風險因素，連同本集團重要部門匯報之監控措施。本公司之稽核部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重大風險因素。稽核部獨立於本公司之日常運作，負責就本公司主要營運事務進行定期稽核。

## **處理投訴**

人力資源部必須按相關申訴程序處理僱員就上述事宜作出之投訴。

## **檢討本政策**

本公司將不時檢討本政策，惟無論如何必須每三年作出一次檢討。